

《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规范》

编制说明

一、项目背景

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是指通过对手术患者在手术室内实施穴位刺激干预（包括针刺、电针、经皮穴位电刺激等），从而起到辅助麻醉的一项中医临床技术。该技术可减少麻醉药物用量约 20%-30%，并维持术中血流动力学稳定，减少术后恶心呕吐、术后认知功能障碍、器官组织损伤等并发症的发生率和严重程度。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具有操作简单、经济便捷、并发症少、适用范围广等优势。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的《2024 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中明确提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创建新一轮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验区”。深圳市中医院作为本项目的承担单位，于 2023 年被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授予首个“中西医结合麻醉与围手术期医学培训及示范基地”。深圳市中医院有义务和责任将麻醉与围手术期医学中的中西医结合技术向全国进行推广。一项技术的推广离不开技术标准的制订。深圳市中医院将携手多家学术团体和医疗机构，集结国内相关领域的中、西医专家，共同制订《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规范》。该项目制定有利于中西医结合麻醉的广泛应用，将进一步减少手术麻醉后并发症，减少医疗支出，对促进深圳市乃至大湾区中西结合传承创新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国内尚缺少独立的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临床诊疗指

南或诊疗规范。在一些围手术期综合指南或专家共识中，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的内容相对较少。该技术临床研究多，临床疗效显著，但全国范围内鲜有常规开展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的医疗机构。其主要原因在于手术室的繁杂环境给穴位干预操作的实施带来困难。此外，外科医生与麻醉医生几乎为西医出身，缺少中医技术的相关培训，限制了该项技术的推广。

深圳市中医院麻醉科实践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近 20 年，在该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形成了科室内部临床应用规范和培训体系。深圳市中医院麻醉科多年临床工作成果得到了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麻醉专业委员会和围手术期专业委员会认可，获得中国中西医结合“融贯中西麻醉研究贡献奖”，并被学会授予了首个“中西医结合麻醉与围手术期医学培训及示范基地”，肩负起了将麻醉与围手术期医学中的中西医结合技术向全国进行推广的艰巨任务。

二、工作简况

（一）起草阶段

本团体标准《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规范》由深圳市医师协会麻醉医师分会提出，并由深圳市医师协会归口。深圳市中医院、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麻醉专业委员会、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围术期专业委员会、深圳市人民医院、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香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中心医院等机构负责组织立项、调研、起草。

2024年10月11日，深圳市医师协会批准立项，立项文件号：
深医协[2024] 37号，团体标准计划编号：T/SZSMDA002-2024QC

2024年5月-7月成立本团体标准编制组，组织对该标准的制订
进行调研、验证，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完成前期调研和资料收集工作。
对前期调研收集的资料进行筛选，确定标准起草的主要内容，完成标
准草案起草。

2024年7月-2021年10月整理资料，查阅标准、文献，编制标
准草案，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二）立项阶段

根据《深圳市医师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编
制组2024年8月向深圳市医师协会申请立项，10月11日获批立
项。

（三）征求意见阶段

2024年12月至2025年1月，编制组将征求意见稿发深圳市
医师协会以及企业事业组织、社会团体、科研机构进行意见征集。
征求意见期满后，未收到相关修改意见。

2025年2月根据反馈意见对标准进行整理修改，形成《术中穴
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规范》，报送评审。

2025年4月发布

三、技术依据和主要内容

(一) 技术依据

本标准参考了《针刺麻醉教程》、《针灸学》等教科书，以及最新发表的围手术期穴位干预相关指南和综述。

(二) 主要内容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包括技术的应用场景、设备需求、技术的选择、技术操作步骤和注意事项、适应证、禁忌症、异常情况处理等，以促进该技术在临床应用的全面推广。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在手术室内实施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本部分规定了经络、腧穴、针刺、单手进针法、指切进针法、行针、电针、经皮穴位电刺激等术语的定义。

(4) 一般要求

本部分对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的场地及设备、适应证和禁

忌症、知情同意等内容提出了具体要求。

(5) 技术要求

本部分对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的操作人员资质、穴位选择、设备操作、操作完成、异常情况及处理、记录等技术提出了具体要求。

(6) 操作完成

本部分对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操作的结束流程做出了具体规范要求。

(7) 异常情况及处理

本部分对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操作过程中的异常情况识别和处理给出了具体规范要求。

(8) 记录

本部分对术中穴位干预辅助麻醉技术操作过程中的记录给出了具体规范要求。

四、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

五、起草过程中主要分歧意见的处理情况

本标准制定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六、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

建议举办本标准宣讲培训班，推动标准全面实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